(上接B11版) 4 除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

益、不得委托第三人村管基金财产; 6)保管由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签订的与基金有关的重大合同及有关凭证; 6)按规定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和证券账户,按照《整金合同》的约定,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

令,及时办理清算、交割事宜; 7)保守基金商业秘密,除《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另有规定外,在基金信息公开披露前

予以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 8 複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9 办理与基金托管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00 对基金财务会计报告、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出具意见,说明基金管理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 否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如果基金管理人有未执行《基金合同》规定的行为,还应当说明基 金托管人是否采取了适当的措施;

(1)保存基金托管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15年以上;

11 除存基金社官业务店本即订记录 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15 年以上; 12 建立并保存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 13 胺规定制作相关账册并与基金管理人核对; 14 )浓据基金管理人的指令或有关规定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支付基金收益和赎回款项; 15 )依据 整金法为、继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配合基金份额持有人依 法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6)按昭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

(7)参加基金地产清算小组。参与基金财产的银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 08)面临解散、依法被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和银行监管机构,并通知基金

09 因违反 基金合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其赔偿责任不因其退任而免除; 20 胺规定监督基金管理人按法律法规和 基金合同》规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基金管理人因违反 基金 合同》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时,应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向基金管理人追偿;

21)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定:

02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基金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基金投资者自依据《基金

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和 镀金合同)的当事人,直至其不再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作为、镀金合同)当事人并不以在《镀金合同》上书面签章或签字为必要条件。同一类别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1. 根据 蟾金法》、 医作为法 )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 0 )分享基金财产收益; 2 )参与分配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

6 旅法申请赎回其特有的基金份额; 4 胺照规定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6 灶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6)查阅或者复制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资料; 

8 內基金官埋入,基金行官人,基金销售机构加普具合法权益的行为依法提起诉讼或件 9 法律法规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 健金合局》实定的实性权利。 2.根据 健金法》、每件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① 认真阅读并遵守 健金合同》: ② 门解所投资基金产品,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④ 洋注基金信息披露,及时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④ 潍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款项及法律法规和 健金合同》所规定的费用; ⑤ 在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范围内,承担基金亏损或者 健金合同》约上的有限责任; 6 7 在其特有的基金份额范围内,承担基金亏损或者 健金合同》约上的有限责任;

6 ) 从具持有的基金份额记围内, 环担基金亏损或者 骶金合同 | 於止的有限页住: 6 ) 以从事任何有损基金及其他 截金合同 | 》当事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7 ) 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定; 8 ) 返还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因任何原因获得的不当得利; 9 )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 截金合同 | 於) 定的其他义务。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议事及表决的程序和规则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有权代表基金份额持有 人出席会议并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 22 平虫中 (一)召开事由

2)更换基金管理人;

6 )据高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
6 )变更基金类别;
7 )本基金与其他基金的合并;
8 )变更基金投资目标。范围或策略;
9 )变更基金投资目标。范围或策略;
9 )变更基金投资目标。范围或策略;
10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基金总份额10%以上(含10%)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基金管理人收到提议当日的基金份额计算,下同 就同一事项书面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2 )对基金当事人权和取义务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3 )法律法规、截金合同 )域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
2.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 ) 间径基金管理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① 测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其他应由基金承担的费用;② 法律法规要求增加的基金费用的收取;⑤ 还法律法规取 截金合同 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

4)因相应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应当对《基金合同》进行修改;

6 对《基金合同》的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或修改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 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 6)基金管理人、基金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在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范围内调整有关

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基金交易、非交易过户、转托管等业务规则; 7)在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范围内基金推出新业务或服务; 8)在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范围内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9 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情形。 (二)会议召集人及召集方式 1.除法律法规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管理人召集。

2.基金管理人未按规定召集或不能召集时,由基金托管人召集。 3.基金托管人认为有必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应当向基金管理人提出书面提议。基金管理人 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10日内决定是否召集,并书面告起基金托管人。基金管理人决定召集的,应当自 出具书面决定之日起60日内召开,基金管理人决定不召集,基金托管人仍认为有必要召开的,应当由基金托

4.代表基金份额10%以上 含10%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同一事项书面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向基金管理人提出书面提议。基金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10日内决定是否召集,并书面告知提出提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代表和基金托管人。基金管理人决定召集的,应当自出具书面决定之日起60 一日内召开,基金管理人决定不召集,代表基金份衡10%以上(含10%,的基金份衡16件有人仍认为含40要召)的,应当向基金托管人提出书面提议。基金托管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10日内决定是否召集,并书面 告知提出提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代表和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决定召集的,应当自出具书面决定之日起

5.代表基金份额10%以上 含10%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同一事项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而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都不召集的,单独或合计代表基金份额10%以上 含10%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自行

召集,并至少提前30日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依法自行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应当配合,不得阻碍、干扰。 6、基金份额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负责选择确定开会时间、地点、方式和权益登记日。

(三)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时间、通知内容、通知方式 1. 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人应于会议召开前30日,在指定媒体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知应至少载明以下内容: (1)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会议形式;

仓)会议规审议的事项、这事程序和表决方式;仓)有权出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每 授权委托证明的内容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身份,代理权限和代理有效期限等)、送达时间和地

6)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6)出席会议者必须准备的文件和必须履行的手续;

7)召集人需要通知的其他事项。 2、采取通讯开会方式并进行表决的情况下,由会议召集人决定在会议通知中说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

3、如召集人为基金管理人,还应另行书面通知基金托管人到指定地点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如

召集人为基金托管人,则应另行书面通知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到指定地点对表决意见的计平进行监督,如召集人为基金托管人,则应另行书面通知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到指定地点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基 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不派代表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表决意见的计票效力。 

开,会议的召开方式由会议召集人确定。

升、会议的召升方式由会议召集人确定。
1.现场开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本人出席或以代理投票授权委托证明委派代表出席,现场开会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授权代表应当列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或托管人不派代表列席的,不影响表决效力。现场开会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可以进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议程。
()家自出席会议者持有的有关证明文件、受托出席会议者出示的委托人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证明及有关证明文件符合法律注机。截金合同》和会议通知的规定。
2. 经核对,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代表的有效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 俭50%、如将来法律法规能众,以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

2.通讯开会。通讯开会会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对表决事项的投票以书面形式在表决截至日以前送达至召集人推定的地址。通讯开会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表决。 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通讯开会的方式视为有效:

在回时行言以下探杆部,通讯/开京的月光级/为年次: ① )会议召集人按 截念台同》方定公布会议通知后,在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 ② )召集人按基金台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如果基金托管人为召集人,则为基金管理人)到指定地点 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会议召集人在基金托管人 如果基金托管人为召集人,则为基金管理人) 和公证机关的监督 下被职会议通知规定的方式收取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书面表决意见;基金托管人或基金管 理人经通知不参加收取书面表决意见的,不影响表决效力; ②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按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书有人所持有赵金份额不小 干方数分签号;已非基金包经额600cc。

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 (含50%, 加格来注律注规修改, 以届时有效的注律注规为准): 4)上述第6项中直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书面意见的代理人,同时提交的有关证明文件、受托出具书面意见的代理人出示的委托人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证明及有关证明文件

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会议通知的规定,并与基金登记注册机构记录相符; 6)会议通知公布前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在不与法律法规冲突的前提下,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可通过网络、电话或其他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采用书面、网络、电话、短信或其他方式进行表决,具体方式由会议召集人确定并在会议通知中列

4、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的,授权方式可以采用书面、网络、电话、短信或其他 方式,具体方式在会议通知中列明。

伍 )议事内容与程序 1、议事内容及提案权

议事内容为关系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如 售金合同》的重大修改、决定终止、售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更换基金任管人、与其他基金合并、法律法规及 售金合同》规定的其他事项以及会议召集人认为需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讨论的其他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人发出召集会议的通知后,对原有提案的修改应当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得对未事先公告的议事内容进行表决。

在现场开会的方式下,首先由大会主持人按照下列第七条规定程序确定和公布监票人,然后由大会主 在规则方法的方式下, 请允由大爱土特人按照下列第七宗规定程序确定和公中益崇入, 然后由大爱土特人首读提案, 经讨论后进行表决, 并形成大会决议。大会主持人为基金管理人授权出席会议的代表, 在基金管理人授权代表未能主持大会的情况下, 由基金托管人授权其出席会议的代表主持; 如果基金管理人授权代表构造金托管人授权代表均未能主持大会, 则由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 管50%。这举学生一名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次求、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拒不出席或主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作出的决议的效力。

文化吴瓜 过去市的土黄在美址的位比全份领。 爱托 白地名 使的价文数 面解态 方式 等重初

文件号码、持有或代表有表决权的基金份额、委托人姓名 岐单位名称 和联系方式等事项 ②通讯开会 在通讯开会的情况下,首先由召集人提前30日公布提案,在所通知的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在公

证机关监督下由召集人统计全部有效表决,在公证机关监督下形成决议。

(六) 表决
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分为一般决议和特别决议:
1、一般决议、一般决议实验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 含50%,如将来法律法规修改,以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通过方为有效;除下列第2项所规定的须以特别决议通过事项则以外的其他事项均以一般决议的方式通过。
条约则外的其他事项均以一般决议的方式通过。 2、特别决议,特别决议应当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含

三分之二、如将来法律法规修改,以同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为推通过方可做出。转换基金运作方式、更换基金管理人或者基金托管人、终止。概金合同》以特别决议通过方为有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采取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时,除非在计票时有充分的相反证据证明,否则提交符合会议通知中规定的确认投资者身份文件的表决视为有效出席的投资者,表面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书面表决意见视为有效表决,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视为弃权表决,但应当计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各项提案或同一项提案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逐项表决。

(1) 如大会由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主持人应当在会议开始后宣布在 如 MM人云田整亚自建人或卷亚江电人内采,卷亚印创村有人人云的主持人应当任云以几项口电冲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代理人中选举两名基金份额持有人代表与大会召集人授权的一名监督员共同担任监票人,如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召集或大会虽然由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名集,但是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未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主持人应当在会议开始后宣布在出席会议的基

2 ) 临票人应当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后立即进行清点并由大会主持人当场公布计票结果 6) 如果会议主持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对于提交的表决结果有怀疑,可以在宣布表决结果后

立即对所投票数要求进行重新清点。监票人应当进行重新清点,重新清点以一次为限。重新清点后,大会主持人应当当场公布重新清点结果。 4) 计票过程应由公证机关予以公证,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不出席大会的, 不影响计票的效力。

2.加爪开会 在通讯开会的情况下,计票方式为:由大会召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 偌由基金 托管人召集,则为基金管理人授权代表 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管

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及金蓝16月八日6时(农村)16日农大总及169月示25月11年16月3,不停中月示时42次日末。 (人)生效与公告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召集人应当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或者备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者出具无异议意见之日起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目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如果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在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时,必须将公证书全文、公证机构、公证员姓名等一同公告。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生效的基金

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和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1、文文签金百间60次区中区观观处设本日间30定应公签金页的时间入入公次区超过的事项的,应日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对于可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关于《基金合同》变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出具无异议意见之日起生效, 自决议生效后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公告。

(C) (基金合同)的终止事由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基金合同))应当终止:

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的; 2.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职责终止,在6个月内没有新基金管理人,新基金托管人手擦的; 3.基金资产单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3000万元,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有权直接终止 本基金合同进行清算。上述事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具体办理规则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的

5、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况。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E. 基金财产的清算 1.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整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记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 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①)藍金合同)終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② 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6 期待清財任: 6 期待清算报告: 6 期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 將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 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四 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 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

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也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四、争议解决方式 对于因基金合同的订立、内容、履行和解释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基金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 商、调解途径解决。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 裁委员会。按照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 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敞订方才且、除非仲裁裁决另合决定。 争议处理期间,基金合同当事人应恪守各自的职责,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基金合同规定的义务,

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产格签的制件利人的合法权益。 据金合同/发中国法律管辖。 五、基金合同存放地和投资者取得基金合同的方式 据金合同/送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基金与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文件。 1、锯金合同/送基金管理人、基金杆管/双方盖掌以及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募集 某后经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并经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后生效。 2、概金合同/附有效期自其生效之日起至基金财产清算结果根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之日止。 4、概令公司/附与性效中卫对对的托基企管理人,其公体资,和其金从燃料支持。人址的、群众公司以支

3、《基金合同》自生效之日起对包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内的《基金合同》各方 《人具有同等的法律约束力。 4、健金合同》正本一式六份,除上报有关监管机构一式二份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各持有二份,

5、《基金合同》可印制成册,供投资者在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的办公场所和营业场所查

二十一、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

-、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8室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法定代表人:叶俊英

成立时间:2001年4月17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 2001 4号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仁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成立日期:1992年10月19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文号:证监基金字 [2003] 105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186.5347亿元 经营期限:永久存续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 全管范围:败収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罪弱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处价;未增放所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水情。提供信用证服多及担保、代理收付款应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赎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买卖租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令农门运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高建银行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往报投资公司委信托行管业务;专项委托资金托管业务;中比产业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托管业务;农村养老保险基

金托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QFII )境内证券投资托管业务;企业年金账户管理业务;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中央单位预算外资金收入收缴代理业务;网上银行业务;网上支付税费业务;产业 创业 股资基金托管业务;网上银行 你汇 贴售付汇业务;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保险资产托管业务;保险资本金存款行业务;企 业年金托管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业务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下述基金投资范围、投资对象进行监督。 基金合同旧确约定基全投资风格或证券选择标准的 基金管理人应按昭基全杆管人更求的格式提供投 盛並日中河地宁北堡並江以小村古水址。为这中村中时中3、盛並自任人也以外盛並16月入安本印刊七九度中以 资品种地、以便基金柱管人运用相关技术系统,对基金实际投资是否符合基金合同关于证券选择标准的约 定进行监督,对存在疑义的事项进行核查。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可转换债券,俭可分离型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债券资产,股票,俭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以及法律法 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现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资产不高 干基金资产的20%: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干基金资产净值的5% 二基金托管人对投融资比例的监督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资产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 2 则金安到朝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情养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单值的5%; 6 )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单值的10%; 4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4 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符有一家公司安厅的证券,个组过该证券的10%; 6 )本基金投资于银元的比例限制和薄腊最新的法律法规规定; 6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等值的10%; 0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等值的20%; 8 )本基金持有的一、销回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0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

(10)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 如《中华蓝业》以及门语用绘列时或《为BBB》、上《BBB 的》则《对证方》。盛业计可则《大行证分别问,如果其信用等数下降、不再符合投资市准。应在中级报告发布之日惠3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①1)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 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32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以中的进行情景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03 )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基金管理人应事先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与基金托管人在基金托管协议中明确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比例,根据比例进行投资。基金管理人应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 和风险控制制度,防范风险:

2002年前初度,1976年923年 (4) 长津法拟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韩金合同》的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股权分置改革中支付对价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 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 (医奎亚比克凡比內內下行工上之地是以東比內的,維重自進入與当性以下又可由內亞工的概念。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已起6个月內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 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三)对基金投资禁止行为的监督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禁止从事下列 1、承销证券; 2、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性管人自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6、买卖与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

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8.依限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 取负情上述禁止性规定,或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可不受上述规定限制。 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本托管协议基金投资禁止行为进行监 督。基金托管人通过事后监督方式为基金管理人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和关联交易进行监督。根据法律法规有 关基金禁止从事关联交易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事先相互提供与本机构有控股关系的股东、 与本机构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名单及有关关联方发行的证券名单,加盖公章或托管部章并书面提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有责任确保关联交易名单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并负责及时将更新后的

若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与关联交易名单中列示的关联方进行法律法规禁止基金从事的关联交 易时,基金托管人应及时提醒基金管理、采取必要措施阻止该关联交易的发生,如基金托管人采取必要措施后仍无法阻止关联交易发生时,基金托管人有权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对于基金管理人交易所场内已成交的关联交易,基金托管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的规定进行结算,基金托管人不承担由此造成的 损失,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管理人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监 督。基金管理人应在基金投资运作之前向基金托管人提供符合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的、经慎重选择的、本基 金适用的銀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对手名单,并约定各交易对手所适用的交易结算方式。基金社管人通过电话 与管理人确认收到该名单。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交易对手名单的范围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选择交易对手。 基金托管人监督基金管理人是否按事前提供的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对手名单进行交易。基金管理人可以每 P年对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对手名单及结算方式进行更新,新名单确定前已与本次剔除的交易对手所进行 易对手名单及结算方式的,应向基金托管人说明理由,并在与交易对手发生交易前3 个工作日内与基金托 基金管理人负责对交易对手的资信控制,按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规则进行交易,并负责解决因交易 对手不履行合同而造成的纠纷及损失,基金托管人不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法律责任及损失。若未履约的交易对手在基金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确定的时间前仍未承担违约责任及其他相关法律责任的,基金管理人可

以对相应损失先行予以承担,然后再向相关交易对手追偿。基金托管人则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成交单对合 及公司他近级人们,这个对点,然后中的伟人来创入了是您。 金墨瓦吉人外的场路被订高级的中心的成文平对自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 如基金托管人再位发现基金管理人没有按照事先约定的交易对手或交易方式进行交易时,基金托管人应及时提醒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不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和责任。 伍 对基金管理人选择存款银行的监督 基金管理人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符合条件的所有存款银行的名单,并于

每季度前五个工作日内向基金托管人提供符合条件的所有存款银行名单,基金托管人应据以对基金投资银行存款的交易对手是否符合有关规定进行监督。

(六)对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监督 (八) 内塞金区双向加盟之际证券的血量 1.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应遵守 长于规范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证券行为的紧急通知》、长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在美国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流通受限证券,包括由《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

售部分等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锁定期的可交易证券,不包括由于发布重大消息或其他原因而临时停牌的证券,已发行未上市证券、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证券。 3.基金管理人应在基金首次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前,向基金托管人提供经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批准的有关 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基金管理人还应提供基

金管理人董事会批准的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上述资料应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的投资额度 和投资比例控制情况。 基金管理人应至少于首次执行投资指令之前两个工作日将上述资料书面发至基金托管人,保证基金托

管人有足够的时间进行审核。基金托管人应在收到上述资料后两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或其他双方约定的方

4、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前,基金管理人应向基金托管人提供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有关书面信息,包 括但不限于拟发行证券主体的中国证监会批准文件、发行证券数量、发行价格、锁定期,基金拟认购的数量价格、总成本、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资金划付时间等。基金管理人应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完整 4应至少于拟执行投资指令前一个工作日将上述信息书面发至基金托管人,保证基金托管人有足够的时间

5.基金托管人应对基金管理人是否遵守法律法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情况进行监督,并申核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有关书面信息。基金托管人认为上述资料可能导致基金出现风险的,有权要求基金管理人在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前就该风险的消除或防范措施进行补充书面说明,并保留查 看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部门就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出具的风险评估报告等备查资料的权利。否则,基金 托管人有权拒绝执行有关指令。因拒绝执行该指令造成基金财产损失的,基金托管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有

如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无法达成一致,应及时上报中国证监会请求解决。如果基金托管人切实履 

(七)基金托管人的其他监督事项 基金托管人根据 帳金法 )等法律法规及 售金合同)的规定,对基金资产争值计算、基金份额争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的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若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需登载本基金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应根据《销售办法》等相关法规编制本基金 业绩表现,并及时提交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托管人按照《销售办法》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进行复核。

(人)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投资运作违规时的处理方式和程序 《《通道》上海,人及火盛至自建入以及河上边路中110次上,170次中部产 基金托管分发则基金管理人的指令或其实际投资运作违反 德金法》、售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及其 他有关规定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 形式给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说明违规原因及纠正期限,并保证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改正。在限期内,基金打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 亿金台问》为定的,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 低金合同》为定的,应当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应积极配合和协助基金托管人的监督和核查,包括但不限于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基金托管人并改正,就基金托管人的贬义进行解释或举证,对基金托管人按照法规要求需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监督报告以及其他履行基金托管人监督职责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应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数据资料和制度等。
基金管理人无正当理由,拒绝、阻挠基金托管人根据相关法规、低金合同。及本协议规定行使监督权 或采取拖延、欺诈等手段妨碍对方进行有效监督,情节严重或经监督方提出警告仍不改正的,监督方有权报

三、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的业务核查 一、海查亚自步人为金亚江自乡人的亚牙以至 (一 根据《基金法》、继金会自司》及其它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托管人安全保管基金财产、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和证券账户、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根据基金管理人的合法合规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相关信息按

C. 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擅自挪用基金财产、未对基金财产实行分账管理、未执行或无故延迟执行基金管理人的合法合规的资金划拨等指令、泄露基金投资信息等违反 罄金法》、罄金合同》、本托管协议及其他有关规定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托管人限期纠正。基金托管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 以及其他有关规定时,必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计管入规则通知后处及时核对引 以书面形式给基金管理人发担回函、说明违规原因及纠正期限,并保证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改正。在限期内, 基金管理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托管人改正。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有重大违法违规行 为,有权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管理人 有权利要求基金托管人赔偿基金因此所遭受的直接损失。 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限期纠正。 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限期纠正。 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限期纠正。 基金管理人发现基金托管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限期纠正。

是实用关键和以供基金管理人核查任管财产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在规定处理,解释这种证明。 据文相关资料以供基金管理人核查任管财产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在规定时间内容复基金管理人并没正。 基金托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阻挠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截金合同》及本协议规定行使监督权。 或采取拖延、欺诈等手段妨碍对方进行有效监督,情节严重或经监督方提出警告仍不改正的,监督方有权报

四、基金财产的保管 (一)基金财产保管的原则

基金托管人应提供充分协助。

(六) 其它账户的开立和管理

1、估值对象

(1)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的估值

仁.)基金募集期间及募集资金的验证 1、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认购款项应存于基金管理人开立的'基金募集专户'"。该账户由基金管理人开立

2、基金募集结束,由基金管理人聘请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出具验资 2. 基金要果培來,由基金官單人時間具有从爭世亦相大业分效格的實刊則爭分的此行經費,由具整質 报告。出具的驗資报告应由参加驗資的2名或之紀以上中国注册受计师签字方方有效。 3. 基金募集结束,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基金募集金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符合,健金法》、每作办 法海育关规定和 能金台同 納劳定后,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将属于本基金资产的全部有效认购资金划入托 管专户中,并确保划人的资金与验资金给额相一致。基金托管人收到有效认购资金当日以书面形式确认资产 到账情况,并及时将资金到账凭证传真给基金管理人,双方进行账务处理。 4. 基金募集期届满且未能达到基金备案条件,健金合同》不生效,由基金管理人按规定办理退款事宜, 基金并等人心理供金公协量。

三 基金的资产托管专户的开立和管理 1、基金托管人负责按相关规定在基金托管人的营业机构开立资产托管专户。该资产托管专户是指基金 托管人在集中托管模式下,代表所托管的基金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一级结算的专用银行 社官人任集中社會模式 下、代表例代官的基金与甲国业务金记结异有限责任公司址行一数结异时专用模仿 存款帐户,该账户的开设所管理由基金托管人来组。本基金的一切货币收支活动。均需通过基金托管人的资 产托管专户进行。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向基金托管人提供开户所需资料并提供其他协助。基金托管人根据基 金管理人合法合规的指令办理基金银行存款账户的资金划付。 2.基金的资产托管专户印章由基金托管人保管和使用。基金银行存款账户的开立和使用,限于满足开 展基金业务的需要。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不得假借本基金的名义开立任何其他银行账户,亦不得使用 基金的任何账户进行基金业务以外的活动。

3、基金资产托管专户的开立和管理应符合《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机金管理条例》、《人民币 利率管理规定》、《例率管理暂行规定》、《关于大额现金支付管理的通知》、《女付结算办法》以及银行业监督 管理机构的其他相关规定。
四基金证券账户和结算备付金账户的开立和管理

1、本基金在中国证券管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以本基金和基金托管人联名的名义开立证券账户、该账户用于本基金证券投资的交割和存管。基金托管人负责办理证券账户的开立事宜,并对证券账户业务发生情况根据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发送数据进行如

2.基金证券账户的开立和使用,限于满足开展该基金业务的需要。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不得出借或未经对方同意擅自转让本基金的任何证券账户,亦不得使用本基金的任何账户进行本基金业务以外的活 3、基金证券账户的开立由基金托管人负责,管理和运用由基金管理人负责。

5、基金托管人以基金托管人的名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结算备付金账户,并代表所 托管的基金完成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一级法人清算工作,基金管理人应予以积极协助。结 作首的基金元成与"中国业侨金记信身有限项注公司的"级法人信身上厅,基金官注入应了以收成时期。培 算备付金、结算互保基金、实收作差资金等的收取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基金托管 人为履行特别结算参与人的义务所制定的业务规则执行。 6.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在本托管协议订立日之后允许基金从事其他投资品种的投资业务、涉

等显示可以在外口,选显过多人探路下13人人就了十天人自则。是人名乔肖尔以丘公马、上海州乔加马肖 关规定,以本表金的名义分别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清算所开立债券托管帐户、持有人账户和资金结算账户,并代表基金进行银行间市场债券的结算。

1、因业务发展而需要开立的其它账户,可以根据《基金合同》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基金管理人和 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负责为基金开立。新账户按有关规则使用并管理。 2、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对相关账户的开立和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办理。 2、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对相关账户的开立和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办理。 (七)基金投资银行存款账户的开立和管理 基金投资银行定期存款应由基金管理人与存款银行总行或其授权分行签订总体合作协议,并将资金存放于存款银行它行或其授权分行指定的分支机构。存款账户必须以基金名义开立,账户名称为基金名称,存款账户开户文件上加盖本基金预留印鉴及基金管理人公章。

本基金投资银行存款时,基金管理人应当与存款银行签订具体存款协议,明确存款的类型、期限、利率、金额、账号、对账方式、支取方式、账户管理等细则。 基金所投资定期存款存续期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应当与存款银行建立定期对账机制,确保基金 银行存款业务账目及核对的真实、准确。
《八基金资产投资的有关有价凭证的保管
实物证券、银行存款定期存单等有价凭证由基金托管人存放于托管银行的保管库,也可以存入中央国

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或票据营业中心及其他 有权保管机构的代保管库中。保管凭证由基金托管人持有。实物证券等有价凭证的购买和转让,由基金管理 人和基金托管人共同办理。基金托管人对由基金托管人以外机构实际有效控制的证券不承担保管责任。 仇)与基金资产有关的重大合同的保管 以上月盛至政广有天的里人言问的味管 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签署与基金投资有关的各类合同并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由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 签署的,与基金财产有关的重大合同的原件由基金管理人保管。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 签署的与基金财产有关的重大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基金年度审计合同、基金信息披露协议及基金投资业务中

学生的重大合同。重大合同由基金管理人按规定保管15年。由于合同产生的问题,由合同签署方负责处理。 五、基金资产净值计算与复核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 1、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的时间和程序 1、空並の「守値の対象、及後の明1944年27年 基金资产等値域と対象を通信減去负债后的价值。 基金份额等值是指基金资产等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基金份额等值的计算、精确到0.001元,小数点后

第四位四位元人国家另有规定的人共规定。 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按规定公告,但基金管 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 2、复核程序 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后,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

经基金任务人专权表现后,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3.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基金会计核算的义务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的基金会 计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因此,就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相关各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 (仍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按照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结果对外予以公布。(二)基金资产估值和特殊情形的处理

基金所拥有的股票、权证、债券和银行存款本息、应收款项、其它投资等资产及负债

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景响证券发行机构发生景 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 2)交易所上市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 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目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目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

1)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包括股票、权证等),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

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3)交易所上市未实行争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减 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 

② 处于未上市期间的有价证券应区分如下情况处理: 1 )送股、转增股、危股和公开增发的新股、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估值方法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日的市价、收盘价、贴值。

2)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债券和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 3)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估值方 法估值;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6)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债券资产,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4)如有充足理由认为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

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6 用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如基金管理人或基金长管人发现基金估值该及基金合同订明的估值方法,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或者未能充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共同查明原因,双方协商解决。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基金会计核算的义务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的基金会计 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因此,就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相关各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

无法达成一致的意见,按照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结果对外予以公布。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 份额净值小数点后3位以内 含第3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如果由于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或登记机构、或销售机构、或投资人自身的过

错造成估值错误,等实换也当事人遭受损失的、过籍的责任人应当对由于该估值错误遭受损失当事人(受损方"的直接损失按下述。恰值错误处理原则"给予赔偿,承担赔偿责任。

上述估值错误的主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资料申报差错、数据传输差错、数据计算差错、系统故障差错、

(1) 估值错误已发生,但尚未给当事人造成损失时,估值错误责任方应及时协调各方,及时进行更正,因 更正估值错误发生的费用由估值错误责任方承担;由于估值错误责任方未及时更正已产生的估值错误。给 当事人造成损失的,由估值错误责任方对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若估值错误责任方已经积极协调,并且有 协助义务的当事人有足够的时间进行更正而未更正,则其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估值错误责任方应对更 正的情况向有关当事人进行确认,确保估值错误已得到更正

值错误负责。如果由于获得不当得利的当事人不返还或不全都返还不当得利造成其他当事人的利益损失(受损方"),则估值错误责任方应赔偿受损方的损失,并在其支付的赔偿金额的范围内对获得不当得利的 当事人享有要求交付不当得利的权利;如果获得不当得利的当事人已经将此部分不当得利返还给受损方。 则受损方应当将其已经获得的赔偿额加上已经获得的不当得利返还的总和超过其实际损失的差额部分支

4)估值错误调整采用尽量恢复至假设未发生估值错误的正确情形的方式。

3、估值错误处理程序 估值错误被发现后,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及时进行处理,处理的程序如下:

(1)查明估值错误发生的原因,列明所有的当事人,并根据估值错误发生的原因确定估值错误的责任 2)根据估值错误处理原则或当事人协商的方法对因估值错误造成的损失进行评估;

6 )根据估值错误处理原则或当事人协商的方法由估值错误的责任方进行更正和赔偿损失; 4 )根据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需要修改基金登记机构交易数据的,由基金登记机构进行更正,并就估 钱良的更正向有关当事人进行确认。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 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 上损失进一步扩大。

2 ) 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

记 / 居民间在无利益金万部中国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知权基金尤首人升级中国间 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
6 ) 前述内容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处理。
四 所停估值与公告基金份额净值的指引。
1.基金投资所涉及的证券交易市场遇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时;
2.因不可抗力或其它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无法准确评估基金资产价值时;
3.中国证监会和基金合同认定的其它情形。
6. 按终性结构的分别 1、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按估值方法的第 4 )项进行估值时,所造成的误差不作为基金资产估值错

2、由于不可抗力,或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及存款银行等第三方机构发送的数据错误,或国家会计

按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会计制度执行。

基金会计核算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托管人也应按双方约定的同一记账方法和会 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基金的全套账册;双方管理或托管的不同基金的会计账册,应完全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定期就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进行核对。如发现存在不符,双方应及时查明

不符,暂时无法查找到错账的原因而影响到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和公告的,以基金管理人的账册为准。

证券交易凭证由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分别保管并据此核算。 並会管理人按日編制基金估值表,与基金任管人核对,从而核对证券交易账目。 基金任管人办理基金的资金收付,证券实物出人库所获得的凭证,由基金托管人保管原件并记账,每日将指令回执和单据复印件传真给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管人对基金账册每月核对一次。经对账发现双方的账目存在不符的,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及时查明原因并纠正,保持双方的账册记录完全相符。 3、基金财务报表与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复核 (1)财务报表的编制 基金財务报表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分别负责按有关规定编制,基金托管人负责复核基金管理人编制的基金财务报表。

2)报表复核

基金托管人在收到基金管理人编制的基金财务报表后,进行独立的复核。核对不符时,应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共同查出原因,进行调整,直至双方数据完全一致。核对无误后,在核对过的基金财务报表上加盖基金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的业务章,各留存一份。 金社官人科基金官理人的业分享,各留存一份。
《 报表报告的编制: 夏楼时间复楼时间安排
月度报表的编制,应于每月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季度报告在 任金合同) 建效后每季度结束之日起
15个工作日内编制完成并公告,招募说明书应当在本 任金合同) 建效后每季度结束之日起
15个工作日内编制完成并公告,据英说明书应当在本 任金合同) 建效后每次个月结束之日起45日内更新并
公告;半年度报告应当在上半年结束之日起60日内编制完成并公告,基金管理长五日起90日内编制完成并公告,基金管理长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经过市计。任金合同) 建效不足两个月的,基金管理人可以不编制当期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或者年度报告。以上报告的具体公告时间以证监会的要求为准。
基金管理人应留足充分的时间,便于基金代管人复核相关报表及报告。基金管理人应在月度报告内容
基本目标识人工作日由完成在月度报告和

截止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完成在月度报表编制,加盖公章后,以传真方式将有关报表提供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托管人应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复核,并将复核结果书面通知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应在半年度报告内容截止日的30日内完成报告的编制,将有关报告提供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托管人在收到后20日内完成复 核,并将复核结果书面通知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应在年度报告内容截止日的50日内完成报告的编制,将 有关报告提供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托管人应收到后30日内完成复核,并将复核结果书面通知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在复核过程中,发现双方的根表存在不符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共同查明因,进行调整、调整以国家有关规定为准。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在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报告上加盖公章,双方各留存

基金的额持有人名册包括以下几类; 基金价额持有人名册包括以下几类; 1. 截金合同) 性效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 2. 基金份额持有人会会处益登记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 3. 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 C.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提供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提供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由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指令编制和保管、开放式基金的管理人应 按照基金任管人的要求于每季度前3个工作目内以双方约定的方式向基金托管人提供上季度最后一个交易 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电子数据。在《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等日期、基金管

人应向基金托管人提供上述日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基金管理人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真实性和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的名称和持有的基金份额。

E.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保管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保存期不少于15年。保管方式可以采用电子或文档的形式。如不能妥善保管,则按相关法规承担责任。在基金托管人要求或编制半年报和年报前,基金管型人应将有关资料送交基金托管人,不得无故拒绝或延迟提供,并保证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基金托管人,不得将所保管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用工基金托管业及外的转度和股金,并应该经验、基金托管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规定妥善保管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如基金托管人无法安善保存持有人名册,基金管理人有比你生的全理教育。并应代为履行保管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如基金托管人无法安善保存持有人公册。基金管理人有比平均合理费用等入补偿。

基金托管人应对基金管理人由此产生的合理费用给予补偿。

为基金杆管入限行业从继承自译人即以 生时与生成7/1601;村区6 为基金件管入限行业 大法律法规 经金合同 规定的职责之目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注册登记机构应当提供任何必要的协助。 七、争议解决方式 :律并从其解释 (为本协议之目的,在此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 双方当事人同意,因本协议而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当事人应通过协商、调解解决,

协商、调解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地占为北京市、仲

裁裁法是终层的 对久方当事人的有法律约束力 他裁费用山附近方承担 除非他裁裁法呈有法 金合同》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7)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7、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费用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登记与保管;(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内容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的保管

八、托管协议的修改与终止 八、几日前以此的86以一步2日。 - 一基金社管协议的变更程序 本协议双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可以对协议进行变更。修改后

的新协议,其内容不得与《基金合同》的规定有任何冲突。基金托管协议的变更应当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备 仁 发生以下情况,本协议终止:

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终止; 仨)基金财产的清算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 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日记观、整金管间,参比审出之口成30°广、11年口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 5.全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汇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 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1 · 盛金合同於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 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6 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 )制作清算报告; 4 所以一种采收口: 6 時清章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6 時清章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 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6、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經立學/ (同异型末页/ 中)月日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 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

情報を受けています。 は全意以上所述中国に応名参案件公告。基金財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財产清算报告报中国に监会备案后S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財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8、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二十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一系列的服务。以下是主要的服务内容,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 份额持有人的需要和市场的变化。有效增加、修改这些服务项目: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投资交易确认服务 基金登记机构保留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上列明的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交易记录。基金管理人直

第四点进行交易的投资者的要求提供成交商(L单。 に 基金份额持有人交易记录查询服务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中心查询历史交易记录。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对账单服务 二。施並以1967年7人以2月28年7年7日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http://www.efunds.com.cn/查阅对账单。 2.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向本公司定制纸质、电子或短信形式的定期或不定期对账单。 具体查阅和定制账单的方法可参见本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服热线咨询。

1、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投资者如果想了解基金产品、服务等信息、可拨打如下电话:4008818088 免长途话费)。 2、万联网站及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service@efunds.com.cn 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二十四、招募说明书的存放及查阅方式 本招募说明书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保证文本的内容与公告的内容完全一致。 二十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楊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楊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楊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法律意见书;

5. 法年息见书; 6.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存放地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查阅方式: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一日

销中心应根据在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进行交易的投资者的要求提供成交确认单。基金代销机构应根据在代